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ato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嘉濤（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89)

**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九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所有提呈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嘉濤(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日的通函(「**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所有提呈決議案(「**提呈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所有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按股數表決的提呈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附註	
		贊成	反對
1.	考慮及採納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報告及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報告。	654,496,500 (99.9999%)	500 (0.0001%)
2.	(a) 重選魏仕成先生為執行董事。	654,496,500 (99.9999%)	500 (0.0001%)
	(b) 重選劉國和先生為執行董事。	654,496,500 (99.9999%)	500 (0.0001%)
3.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截至二零二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薪酬。	654,496,000 (99.9998%)	1,000 (0.0002%)
4.	宣派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本公司股份(「股份」)3.0港仙。	654,496,500 (99.9999%)	500 (0.0001%)
5.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654,496,500 (99.9999%)	500 (0.0001%)
6.	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置不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20%之額外股份之一般授權。*	654,244,500 (99.9614%)	252,500 (0.0386%)
7.	授予董事購回不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10%之股份之一般授權。*	654,244,500 (99.9614%)	252,500 (0.0386%)
8.	藉加入本公司所購回股份數目擴大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額外股份。*	654,244,000 (99.9613%)	253,000 (0.0387%)

* 有關提呈決議案全文，請參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附註：上述表決股份的票數及概約百分比乃按照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親身、授權代表或委任代表出席及投票的股東所持有的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由於超過50%之票數表決贊成第1項至第8項提呈決議案，故該等提呈決議案已正式獲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000,000,000股股份，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的股份總數，而本公司並無持有庫存股份(包括持有或寄存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之任何庫存股份)。概無限制任何股東僅可於股東週年大會就任何提呈決議案投反對票。概無股東獲賦予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就任何提呈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亦無任何股東根據上市規則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通函內表明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提呈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之監票人。

以下董事，即魏仕成先生、劉國和先生、柯衍峰先生、胡穎芳女士及王俊傑先生，均已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下董事，即魏嘉儀女士，已透過實時通訊設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承董事會命
嘉濤(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魏仕成

香港，二零二六年九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魏嘉儀女士、魏仕成先生及劉國和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柯衍峰先生、胡穎芳女士及王俊傑先生。